证券代码:688321 证券简称:微芯生物 公告编号:2021-017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披露关于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申请为新药临床试验申请，在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受理后，若在受理之日起30日内未收到美国FDA（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通知，公司便可以按照提交的方案开展临床试验。临床试验能否最终开展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防范投资风险，谨慎决策。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美国FDA（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IND（新药临床试验申请）《受理通知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1、产品名称：西奥罗尼胶囊

受理号：150060

受理日期：2021年3月15日

适应症：小细胞肺癌（SCLC）

申请事项：新药临床试验申请

申请人：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结论：确认受理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联邦食品、药品和化妆品法案》（FDCA）第505(i)节提交的研究性新药申请（IND）。

2、药品的其他情况

西奥罗尼是公司自主设计和研发的具有全球专利保护的新化学结构体，属于多靶点多通路选择性激酶抑制剂。属于小分子抗肿瘤原创新药，可选择性抑制Aurora B、CSF1R和VEGFR/PDGFR/c-Kit等多个激酶靶点。通过抑制细胞周期调控激酶Aurora B，西奥罗尼可以抑制肿瘤细胞的周期进程，降低肿瘤的增殖活性；通过抑制与血管生成相关的VEGFR和PDGFR，西奥罗尼可以抑制肿瘤的新生血管形成，从而减少肿瘤的血液供应和生长；通过抑制与免疫细胞增殖活化相关的CSF1R，西奥罗尼可以抑制肿瘤局部免疫抑制性细胞的生长，从而提高机体对肿瘤的免疫监测和免疫清除功能。综上，西奥罗尼通过上述抑制肿瘤细胞有丝分裂、抑制肿瘤血管生成和调节肿瘤免疫微环境的三种活性机制，实现多通路机制的抗肿瘤药效，从而发挥综合抗肿瘤作用，具有相对同类机制药物更优异的动物药效活性和良好的安全性。其通过抑制小细胞肺癌潜在异常活跃的Aurora B通路相关分子机制，存在单药治疗SCLC疗效的作用基础，这也是西奥罗尼区别于其他抗血管生成治疗药物的重要标志。西奥罗尼在前期的临床试验中，针对多线治疗失败的SCLC患者，相比于历史对照数据，其单药治疗取得了十分积极的疗效结果。目前，西奥罗尼正在开展卵巢癌、肝癌、乳腺癌、淋巴瘤、其他神经内分泌肿瘤等多个适应症的不同阶段研究。作为治疗严重威胁生命健康的重大疾病、与现有治疗手段相比具明显临床优势的原创新药，去年12月25日，西奥罗尼针对小细胞肺癌适应症在国内已被CDE（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具体详见公司2020年12月19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自愿披露关于公司产品纳入拟突破性治疗品种公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

二、风险提示

本次申请为新药临床试验申请，在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受理后，若在受理之日起30日内未收到美国FDA（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通知，公司便可以按照提交的方案开展临床试验。考虑到创新药的临床试验周期较长且不确定性较大，须在开展完成三期临床试验并经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后方可上市，短期内对公司经营业绩不会产生大的影响。

临床试验、审批的结果以及时间都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考虑到研发周期长、投入大，过程中不可预测因素较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防范投资风险，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88321 证券简称:微芯生物 公告编号:2021-014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3月1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十号生物孵化器2号楼六楼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3
普通股股东人数	3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75,329,66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75,329,66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7.153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7.153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XIANPING LU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6人，公司董事Chua Kee Lock先生因疫情影响，宋瑞霖先生因工作原因而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3人，公司监事周可祥先生、叶杨晶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海鸥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张丽滨先生、佘亮基先生、宁志强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1	选举XIANPING LU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65,876,498	96.5666	是
1.2	选举田立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65,841,353	96.5538	是
1.3	选举黎建勋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65,833,943	96.5511	是
1.4	选举海鸥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65,833,943	96.5511	是
1.5	选举王雪芝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65,833,943	96.5511	是
1.6	选举杨晗鹏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65,833,943	96.5511	是

2、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1	选举朱迅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66,209,493	96.6875	是
2.2	选举宋瑞霖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66,170,644	96.6734	是
2.3	选举黎翔燕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66,166,939	96.6720	是

3、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1	选举YICHENG SHEN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65,878,963	96.5674	是
3.2	选举谢峥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65,833,939	96.5511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1	选举XIANPING LU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2,726,178	93.3512				
1.2	选举田立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2,691,033	93.3265				
1.3	选举黎建勋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2,683,623	93.3213				
1.4	选举海鸥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2,683,623	93.3213				
1.5	选举王雪芝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2,683,623	93.3213				
1.6	选举杨晗鹏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2,683,623	93.3213				
2.1	选举朱迅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3,059,173	93.5854				
2.2	选举宋瑞霖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3,020,324	93.5581				
2.3	选举黎翔燕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3,016,619	93.5555				
3.1	选举YICHENG SHEN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132,728,643	93.3529				
3.2	选举谢峥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132,683,619	93.321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1,2,3项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军、郭珣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出席本次会议人员资格、本次会议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9日

●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88321 证券简称:微芯生物 公告编号:2021-015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已经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XIANPING LU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XIANPING LU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二、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已经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如下：

1、审计委员会：黎翔燕（主任委员）、朱迅（委员）、黎建勋（委员）；

2、提名委员会：XIANPING LU（主任委员）、朱迅（委员）、宋瑞霖（委员）；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XIANPING LU（主任委员）、黎翔燕（委员）、宋瑞霖（委员）；

4、战略委员会：XIANPING LU（主任委员）、朱迅（委员）、杨晗鹏（委员）。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黎翔燕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委员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三、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已经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选举何杰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何杰先生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四、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XIANPING LU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宁志强先生、李志斌先生、潘德思先生、黎建勋先生、海鸥女士、赵疏梅女士、佘亮基先生、张丽滨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黎建勋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同意聘任海鸥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其中董事会秘书海鸥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并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资格备案，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董事会聘任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XIANPING LU先生、黎建勋先生、海鸥女士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宁志强先生、李志斌先生、潘德思先生、赵疏梅女士、佘亮基先生、张丽滨先生的简历请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9日

附件：

（1）宁志强，男，1960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英国伦敦大学博士。详细履历如下：宁志强先生1996年3月至2001年4月历任美国辛辛那提大学博士后研究员、助理教授；2001年5月至今任公司研发总监、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宁志强先生通过深圳市海粤门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4,113,118股（四舍五入取整）；通过深圳海德睿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4,942,451股（四舍五入取整），通过深圳海德睿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4,942,451股（四舍五入取整）；通过深圳市海德鑫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590,228股（四舍五入取整）。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李志斌，男，1964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东理工大学应用化学博士。详细履历如下：李志斌先生1988年3月至1992年9月任西安近代化学研究所工程师；1992年9月至1994年6月任西安开米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4年6月至1999年2月任西安近代化学研究所高级工程师；1999年2月至2001年7月在华东理工大学攻读博士学位；2001年9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1月至今任微芯药业总经理；2017年9月至今任成都微芯常务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李志斌先生通过深圳海德睿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981,939股（四舍五入取整），通过深圳市海德鑫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590,228股（四舍五入取整）。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潘德思，男，1970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协和医科大学（现北京协和医学院）生化与分子生物学博士。详细履历：潘德思先生1999年1月至1999年12月任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助理研究员；2000年1月至2002年1月在美国韦恩州立大学医学院从事博士后研究；2002年2月至2002年4月待业，2002年5月至今任公司深圳早期研发中心高级总监，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首席科学官，2020年4月至今 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潘德思先生通过深圳海德睿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240,374股（四舍五入取整）。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4）赵疏梅，女，1963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四川大学微生物学专业本科学历。详细履历如下：赵疏梅女士1983年7月至1996年2月任四川轻化工大学（现四川理工学院）讲师；1996年4月至2001年8月先后于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深圳科兴生物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历任菌种主管、销售主管、北京维信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市场部副经理及北京鼎立康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销售部经理；2001年8月至今历任公司公共事务部经理、行政总监、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赵疏梅女士通过深圳海德睿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623,889股（四舍五入取整）；通过深圳市海德鑫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590,228股（四舍五入取整）。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5）佘亮基，男，1965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江苏广播电视大学电气工程专业大专学历。详细履历如下：佘亮基先生1989年1月至1998年4月任南京振中生物工程公司（现南京绿叶制药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1998年4月至2013年11月任拜耳医药保健有限公司销售部；2013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佘亮基先生通过深圳市海德鑫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954,140股（四舍五入取整）。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6）张丽滨，男，1972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山东菏泽医学专科学校大专学历。张丽滨先生2007年9月至2013年6月任辉瑞制药有限公司大区销售经理；2013年7月至2017年6月任苏州礼来制药有限公司高级全国区域市场经理；2017年7月至2020年6月任珠海英联医药有限公司销售和市场总监；2020年6月加入公司，组建和负责公司代谢病产品事业部。

截至目前，张丽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321 证券简称:微芯生物 公告编号:2021-016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8日以现场结合视频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与会监事均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选举何杰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00568 证券简称:*ST中珠 公告编号:2021-034号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于2021年3月18日收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21司冻0318-1号）及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协助执行通知书》（（2019）粤0305执1735号）。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权被冻结的具体情况

1、冻结机关：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2、被冻结人：深圳市一体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

冻结股份数量：166,715,583股（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2018）粤0305民初566号）

被冻结股份：无限售流通股58,774,170股（司法续冻，已质押）

限售流通股107,941,413股（司法续冻，已质押）

3、冻结起始日：2021年3月18日

冻结终止日：2024年3月17日

本次司法续冻后，公司股东深圳市一体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体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52,324,862股，累计被冻结股份为252,324,862股，占其持股总数100%，占公司总股本的12.661%，且一体集团目前处于破产清算阶段，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为其一级管理人。一体集团一致行动人深圳市一体正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66,458,359股，累计被冻结股份为66,458,359股，占其持股总数100%，占公司总股本的3.335%；一体集团一致行动人西藏金益信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9,490,996股，累计被冻结股份为9,490,996股，占其持股总数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0.476%。

二、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原因

根据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19）粤0305执1735号）显示：申请执行人汇祥镒泰（天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一体集团股权转让纠纷执行一案，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19）粤0305执1735号执行裁定书已发生法律效力。因本案执行需要，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冻结深圳市一体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持有的公司166,715,583股及孳息（指通过公司派发的送股、转增股、现金红利），冻结期限从2021年3月18日起至2024年3月17日止。所冻结证券已办理质押登记，原冻结案号为（2018）粤0305民初566号。该事项公司已于2018年8月17日披露《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6号）。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公司股东一体集团目前处于破产清算阶段，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为其一级管理人。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4日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大股东被申请破产清算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46号）。

2、上述股份被司法续冻事项，暂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运行和经营管理产生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21司冻0318-1号）；

2、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19）粤0305执1735号）。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996 证券简称:顺博合金 公告编号:2021-010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一）公司股价短期内涨幅较大，存在估值较高的风险

自2021年3月10日至2021年3月18日，7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价格累计上涨69.34%，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涨幅高于行业水平。根据东方财富终端数据显示，截至2021年3月18日收市后，公司市净率为5.23倍，已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平均水平（市净率3.32倍）。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二）二级市场交易相关风险

根据东方财富终端数据显示，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近7个交易日，公司流通股换手率分别为16.78%、8.05%、4.12%、52.70%、42.05%、71.53%和30.79%，累计换手率226.01%，成交金额分别达到1.24亿元、0.68亿元、0.38亿元、4.83亿元、4.08亿元、7.40亿元和3.59亿元。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三）公司经营与铝价的关系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再生铝的生产及销售。主要原材料废铝的采购价格和主要产品再生铝的销售价格呈同向波动趋势，铝价的上涨也会引致废铝原材料的价格上涨，并不能单边为公司产生超额收益。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介绍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顺博合金"）股票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2021年3月16日、2021年3月17日、2021年3月18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和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的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情形。

2、公司股价短期内涨幅较大，存在估值较高的风险

自2021年3月10日至2021年3月18日，7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价格累计上涨69.34%，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涨幅高于行业水平。根据东方财富终端数据显示，截至2021年3月18日收市后，公司市净率为5.23倍，已高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平均水平（市净率3.32倍）。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3、二级市场交易相关风险

根据东方财富终端数据显示，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近7个交易日，公司流通股换手率分别为16.78%、8.05%、4.12%、52.70%、42.05%、71.53%和30.79%，累计换手率226.01%，成交金额分别达到1.24亿元、0.68亿元、0.38亿元、4.83亿元、4.08亿元、7.40亿元和3.59亿元。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4、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再生铝的生产及销售。主要原材料废铝的采购价格和主要产品再生铝的销售价格呈同向波动趋势，铝价的上涨也会引致废铝原材料的价格上涨，并不能单边为公司产生超额收益。

5、公司于2021年1月19日在《2020年度业绩快报》中，预计2020年全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5,617,462.36元。目前公司初步核算数据与上述预计情况不存在较大差异。

6、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交易市场风险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风险因素，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7、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002486 证券简称:嘉麟杰 公告编号:2021-006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资产抵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嘉麟杰纺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纺织科技"）拟向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山支行（以下简称"上海农商行金山支行"）申请人民币17,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一年，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金山支行"）申请人民币1,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纺织科技已与债权人银行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及《最高额抵押合同》，并向上海农商行金山支行申请借款6,000万元，向交通银行金山支行申请借款300万元。根据上海农商行金山支行和交通银行金山支行的要求，纺织科技需以自有资产抵押的方式申请借款，纺织科技近期已按照《最高额抵押合同》的约定办理完成相关资产的抵押登记。具体情况如下：

一、抵押资产基本情况

序号	名称	产权证号码	建筑面积(m2)	评估/协议价值(万元)	地点	所有权人
1	纺织科技厂房（厂房、办公楼等）	沪(2020)金字不动产权第006103号	49,322.77	15,640.00	亭林镇亭枫公路1918号	上海嘉麟杰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2	纺织科技厂房（厂房、办公楼等）	沪(2020)金字不动产权第006104号	31,424.88	10,160.00		
3	纺织科技职工宿舍楼	沪(2020)金字不动产权第012521号	1,189.96	520.00	亭林镇亭枫公路1929号	

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纺织科技的生产经营和资金周转的需要，纺织科技以自有资产作为抵押向上海农商行金山支行和交通银行金山支行申请借款，有利于促进纺织科技业务的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具有积极的作用。纺织科技目前经营状况正常，以资产抵押为自身借款提供担保事项的风险可控，该抵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三、备查文件

1、最高额抵押合同；

2、不动产登记证明；

3、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特此公告。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3039 证券简称:顺控发展 公告编号:2021-005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顺控发展，证券代码：003039）股票价格于2021年3月16日、2021年3月17日、2021年3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股票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2、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经核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5、公司未发现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有关公司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四节风险因素"等相关章节，以及2021年3月8日披露的《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

3、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2833 证券简称:弘亚数控 公告编号:2021-006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达到1%的公告

股东李茂洪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11日披露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81），公司股东李茂洪先生计划在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自本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本公司股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本次减持计划合计减持不超过4,3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减持期间如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近日公司收到了公司股东李茂洪先生《关于减持股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现将函件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茂洪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0年12月23日-2021年3月17日		
股票简称	弘亚数控	股票代码	002833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股	2,300,400	1.06%
合计	2,300,400	1.06%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其他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股东投资款□ 其他□（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李茂洪	87,120,000	40.25%	84,819,600	39.19%
刘雨华	20,824,000	9.62%	20,824,000	9.62%
刘凤华	3,000,000	1.39%	3,000,000	1.39%
合计	110,944,000	51.26%	108,643,600	50.2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4,496,000	11.32%	25,931,350	11.98%
有限售条件股份	86,448,000	39.94%	82,712,250	38.21%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股权变动系股东履行前期已披露的减持计划。 根据公司2020年11月11日披露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81），李茂洪先生计划在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自本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本公司股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本次减持计划合计减持不超过4,3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00%，减持期间如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本次减持情况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目前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交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律师的书面意见□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关于减持股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9日

股票简称:涪陵电力 股票代码:600452 公告编号:2021-006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告知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

公司收到告知函后，积极与相关中介机构就告知函所提问题进行核查并逐项落实，并按照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回复。现根据要求对告知函的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请做好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报告》，公司将按照要求及时将相关回复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811 证券简称:东方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1-009
债券代码:155495 债券简称:19东方02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62,882万元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0年4月3日，公司实际使用62,882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截止2021年3月18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62,882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特此公告。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3002 证券简称:壶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8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2020年11月6日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有保本承诺、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等品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2日、2020年11月6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认购结构性存款13,900.00万元。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1、签约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01天（挂钩汇率看涨）

3、产品类型：结构性存款

4、币种：人民币

5、认购金额：13,900.00万元

6、产品期限：101天

7、产品起息日：2021年3月19日

8、产品到期日：2021年6月28日

9、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1.35%-3.00%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有保本承诺、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等品种，且投资产品不得进行质押，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的风险。

（二）公司针对投资风险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只允许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只能购买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等品种，不得与非正规机构进行交易。交易必须以公司名义设立投资产品账户，不得使用他人账户进行操作投资产品。投资产品不得质押，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应当及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2、公司财务部和内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三、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对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最大可能的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提升公司整体业绩，以实现公司与股东利益最大化。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止日	认购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实际损益(万元)
1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01天(挂钩汇率看涨)	结构性存款	2021/3/19至2021/6/28	13,900.00	1.35%-3.00%	未到期
2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66天(挂钩汇率看跌)	结构性存款	2021/3/1至2021/5/6	1,500.00	1.35%-2.65%	未到期
3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6天(挂钩汇率看涨)	结构性存款	2021/3/1至2021/4/6	1,000.00	1.35%-2.6%	未到期
4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5天(挂钩汇率看涨)	结构性存款	2021/2/26至2021/6/1	4,900.00	1.35%-3.1%	未到期
5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5天(挂钩汇率看涨)	结构性存款	2021/2/26至2021/6/1	500	1.35%-3.1%	未到期
6	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山西省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期	结构性存款	2021/2/22至2021/8/22	3,500.00	1.54%-3.1%	未到期
7	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山西省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2020年第2期	结构性存款	2020/11/10至2021/2/22	3,400.00	1.54%-3.1%	28.25
8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5天(挂钩汇率看跌)	结构性存款	2020/11/16至2020/12/21	1,500.00	1.35%-2.6%	3.74
9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64天(挂钩汇率看跌)	结构性存款	2020/11/16至2021/1/19	1,500.00	1.35%-2.65%	6.97
10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00天(挂钩汇率看涨)	结构性存款	2020/11/16至2021/2/24	4,000.00	1.35%-3.1%	33.97
11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00天(挂钩汇率看涨)	结构性存款	2020/11/16至2021/2/24	4,900.00	1.35%-3.1%	41.62
12	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TY00016）	结构性存款	2020/12/7至2021/3/8	13,000.00	1.35%-3.63%	43.75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金额为25,300.00万元（含本公告涉及现金管理产品）。

五、备查文件

理财产品购买的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9日

股票代码:000599 股票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21-014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召开时间：2021年3月18日下午2:3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两河路666号六楼会议室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主持人：董事长柴永森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股东总体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4人，代表股份342,309,67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6304%。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8人，代表股份294,046,27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7608%。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16人，代表股份48,263,39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696%。

3、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5人，代表股份2,098,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52%。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5人，代表股份2,098,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52%。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候选人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逐项审议表决了以下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1.00	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5,728,374	97.7626%	1,733,100	2.2374%	0	0	通过
2.00	关于子公司申请贷款以自有资产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340,576,573	99.4937%	1,733,100	0.5063%	0	0	通过

关联股东双星集团、柴永森、张军华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共计264,848,199股，上述股东已回避对议案1的表决。

中小投资者（指除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对前述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1.00	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65,500	17.4164%	1,733,100	82.5836%	0	0
2.00	关于子公司申请贷款以自有资产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365,500	17.4164%	1,733,100	82.5836%	0	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见证律师：李广新、祁辉

结论性意见：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0
优先股代码:140006 优先股简称:牧原优01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秦英林先生的通知，获悉秦英林先生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权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秦英林	是	5,000,000股	0.34%	0.13%	否	否	2021-3-17	2022-3-17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融资
秦英林	是	15,000,000股	1.01%	0.40%	否	否	2021-3-17	2022-8-2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融资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秦英林	1,490,205,647	39.64%	223,650,000	15.01%	5.95%	0	-	0	-
牧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89,152,016	13.01%	96,911,683	19.81%	2.58%	0	-	0	-
钱瑛	46,032,314	1.22%	0	0	0	0	-	0	-
合计	2,025,389,977	53.88%	320,561,683	15.83%	8.53%	0	-	0	-

三、其他说明

上述股东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实质性资金偿还风险。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影响。若出现平仓风险，上述股东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9日